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267393

商标： HKS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1月0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190835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王志强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276222

商标： 乾元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1月21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W007346号

收件人名称：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撤销连续三年未使用商标的决定